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2019 年國際級舞龍南獅北獅裁判員與教練員培訓班及復訓實施辦法

一、目的：為推廣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頒布之『2011 年國際舞龍南獅北獅競賽規則、裁判法』、提高舞龍舞獅運動裁判素質，培養龍獅裁判與教練人才，進而健全裁判與教練制度，促進裁判與教練技術水準、倍增龍獅運動人口，特舉辦本講習。

指導單位：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

二、主辦單位：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三、承辦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總會

四、協辦單位：新竹市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大華科技大學運動與健康促進系、國立體育大學競技學院技擊運動學系、台北市立大學運動藝術學系

五、日期：2019 年 7 月 1 日(一)至 7 月 5 日(五)止

六、講習地點：新竹市金長和文教大樓 (新竹市北門街 135 號)

七、參加資格：1. 臺灣地區對於舞龍舞獅有興趣者，即可報名參加。其他國家或地區人員需由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所屬會員組織推薦，始受理報名。
2. 臺灣地區人員未具有各國家地區三級制之教練、裁判資格者，考試合格後尚須補滿本會之三級制訓練合格後，始可在臺灣地區龍獅相關賽事裁判執行工作。
3. 已獲國際裁判或教練資格人員（需繳驗裁判證正本），亦可參加復訓研習 2011 年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頒布之『國際舞龍南獅北獅競賽規則、裁判法』，考試合格後始得換證，以執行未來裁判工作。

八、報名費：裁判美金 500 元、教練美金 500 元。兩項同時參加者優惠美金 800 元。參加復訓者，裁判美金 400 元、教練美金 400 元。兩項同時參加者優惠美金 600 元。（報名費包含住宿、三餐、課程講義及一件衣服與團體照，不含抵達與賦歸的交通接送。提前或逾期者，食宿自理）

九、報名手續：採通信報名。請將 1. 二吋照片 6 張 2.報名表 3. 報名費郵政匯票（※郵政匯票受款人抬頭：吳國暉）等，郵寄至下列地址：

『台灣 30056 新竹市延平路一段 214 巷 2 弄 34 號吳國暉秘書長收』。

聯絡人：吳國暉 886-933118621 傳真：886-3-5246845

E-mail: t5246884@gmail.com 檔案下載 <http://www.ctldla.org.tw>

十、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額滿為止。

備註：1. 參加人員請務必自行保險。

2. 全程參與本研習者核發研習證時數證明。

3. 全程參與暨考試合格者，經報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審查通過，始核發裁判證與教練證。

4. 美金 USD:台幣:NTD=1:31

5. 住宿於新竹市福華大飯店(台灣省新竹市北區中正路 178 號)。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2019 年國際級舞龍南獅北獅裁判員與教練員培訓班及復訓 課程表

※依據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2019 年 1 月 10 日核准函辦理

時間 日期	8:00-10:00	10:00-12:00	13:00-15:00	15:00-17:00	18:00-21:00
7月1日 (一)	報到 始業式	國際亞洲龍 獅發展史 ()	舞龍競賽 裁判法 I ()	舞龍競賽 案例分析 ()	舞龍裁判實務 與討論復習 ()
7月2日 (二)	舞龍規定 套路要求解析 ()	北獅競賽 裁判法 I ()	北獅競賽 案例分析 ()	北獅規定 套路要求解析 ()	北獅裁判實務 與討論復習 ()
7月3日 (三)	南獅競賽 裁判法 I ()	南獅競賽 案例分析 ()	南獅規定 套路要求解析 ()	綜合復習 與討論 ()	南獅裁判實務 與討論復習 ()
7月4日 (四)	南獅運動科學 訓練法 ()	運動營養學及 運動增補劑 與興奮劑 ()	舞龍運動科學 訓練法 ()	北獅運動科學 訓練法 ()	晚宴
7月5日 (五)	龍獅運動英文 ()	綜合復習 ()	結業 學科測驗	結業 術科測驗	

指導教師：

- 一、 譚來長：國際亞洲龍獅歷屆比賽裁判長
- 二、 潘敬文：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 三、 段全偉：北京體育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國際龍獅聯合會技術委員會副主任
北京體育大學中國武術學院民族體育教研室主任
- 四、 王翔星：(中華台北)國立體育大學教授、運動科學力學博士
- 五、 念裕祥：(中華台北)台北市立大學教授、運動科學力學博士
- 六、 吳培協：(中華台北)真理大學教授、台北市立大學運動教育研究所碩士
- 七、 巫松軒：(中華台北)培訓班班主任、王功龍獅集團總裁